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董事会第四次正式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8月15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十届董事会第四次正式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应参会董事8名，实际参会董事8名。公司监事及有关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境内、外版）；

经董事会审议，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境内、外版）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十届董事会董事成员的议案；

同意提名黄亮先生为公司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以及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黄亮先生简历附后。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1、十届董事会第四次正式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4日

黄亮先生简历：

黄亮，男，1987年5月生，汉族，中共党员，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持有深交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证书。先后就职于深圳市南山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力同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加入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办公室文秘经理、文秘高级经理（2020年5月至2021年5月轮岗本公司珠宝部副总经理兼深圳珠宝产业服务有限公司行政副总裁），现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黄亮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